



我市已逐步构建起多渠道支撑的城市住房保障体系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努力实现“居者有其屋”

补短板 大力发展住房租赁市场

住房问题，既是民生问题，也是发展问题，关系千家万户的基本生活保障，关系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关系社会和谐稳定。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

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是党和政府的庄严承诺，更是民生保障的切实行动。

近年来，市住房城乡建委按照“一个定位、两大体系、三个为主”的总体思路，即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统筹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购房需求、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住房保障、以租赁住房为主解决市民居住问题，努力实现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

大力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既是落实国家住房制度的要求，也是建立和完善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的重要举措。

近年来，我市通过大力培育市场主体、优化租赁住房供应渠道、完善住房租赁服务、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加强住房租赁管理，建立健全住房租赁体系，优化住房市场结构，努力补齐“租赁”短板。

政策为引领，制度来保驾。2019年，我市通过竞争性评审，成功入选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城市；去年，市政府办公厅出台《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

的实施意见》；随后，市住房城乡建委联合市财政局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文件。

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房源如何保障？

一方面，在上述一系列政策制度的引导下，越来越多的市场主体参与到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进程中。当前，我市已初步构建起国有平台公司固基、专业化规模化公司引领、重中轻资产相互协作、国有民营企业错位发展的租赁市场发展企业架构，累计新增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21家。

另一方面，我市以盘活存量为主、新建改建为辅的方式，大力筹集租赁住房房源。2019年以来，我市累计筹集租赁住房13.16万套，其中新建改建租赁住房5.31万套，盘活存量租赁住房7.85万套。

此外，各类租房乱象和纠纷，也制约着住房租赁市场的发展。

为此，市住房城乡建委联合市公安局、市信访办、市市场监管局等相关部门，针对住房租赁领域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治理行动，并成功上线了“重庆市住房租赁服务平台”，探索建立起一套加强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秩序的长效机制。



小区活动丰富多彩

高品质 从“有房住”到“住得好”

渝中区双钢路老旧小区改造后，道路平整了，安装了健身器材、塑胶跑道，新增了老年食堂、养老服务中心、“四点半”课堂等社区便民设施，居民从以前“小区环境差不愿意下楼”，到现在“每天都想出来转转”。

位于南岸区铜元局的长江村片区通过实施棚户区改造，不仅实现了居住设施和环境的焕然一新，同时还通过在小区道路、房屋外立面装饰中植入历史文化元素，修建起反映铜元局历史变迁的文化走廊，别有一番韵味。

……这些城区居住环境的嬗变，正是市住房城乡建委一手抓“住有所居”，一手抓“安居宜居”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市住房城乡建委以城镇C、D级危房为重点实施棚户区改造。“十三五”时期，全市共累计完成棚户区改造24.78万户、2787.56万平方米，完成投资1495.27亿元，87万棚户区群众圆了“安居梦”。

同时，从2018年，我市启动了新一轮老旧小区改造。截至目前，

我市已累计改造城镇老旧小区2281个，4388.76万平方米，惠及居民49.85万户，“十四五”时期，有序推进约1亿平方米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实施。

在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过程中，市住房城乡建委还尤为注重对具有一定历史文化价值的传统风貌建筑的保护，通过“保留-改造-提升”的方式，留住建筑原有的历史风貌特色和文化肌理，提升人文内涵，打造具有城市记忆的风景线。

此外，管理和服务水平，也直接决定着居住的品质。

近年来，我市通过推进公租房“管理精细化、业务精准化、服务标准化”，在公租房小区开展了12项102个房管物业服务品牌项目创建工作，实现了基础设施、物业服务、文化活动开展等全方位的提档升级，让住房困难群众切实感受到从“有房住”到“住得好”的转变。

随着住房供给从“住有所居”向“安居宜居”的迈进，人民群众必将从中收获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加速实现对美好生活的追求和向往。



垫江桂阳街道地稅八一大院，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旧貌换新颜 摄/罗斌



渝北区仙桃数据谷人才公寓

强保障 构筑多层次多渠道住房保障体系

近4年，我市年均人口净流入规模在10万人以上，其中非户籍常住人口、新落户的大学毕业生等新市民占比较高。解决好他们的居住问题，关乎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之大局，势在必行。

通过不断尝试和探索，目前，我市已逐步构建起一套包含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人才安居保障工程、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住房公积金覆盖等在内的多渠道支撑的城市住房保障体系，为近300万市民圆了“安居梦”。

公租房建设方面，截至目前，全市累计分配公租房约54万套，直接惠及约140万住房困难群众。重庆公租房小区及管理机构获得“全国和谐社区”等国家、市级荣誉236项。

与此同时，为了助力“筑巢引凤”，让人才在重庆安居安心，去年，市住房城乡建委牵头出台了《重庆市人才安居实施

意见》，分层制定针对性的12条人才安居措施，将住房优势转化为吸引人才优势，为全市系统化开展人才安居工作提供制度保障。

人才安居工作迅速在我市铺展开来：渝北区在仙桃数据谷建设“云鼎汇”人才别墅、“菁英天地”人才公寓，提供人才住房1843套；渝中区在解放碑商圈改造存量住房约500套，并引进品牌租赁企业运营管理，人才享受租住优惠；两江新区在鱼复、龙兴、水土三大产业集聚区，改造2000套存量住房作为人才公寓；九龙坡区配建314套商品住房作为青创人才公寓……

截至去年底，全市共筹集人才公寓3.02万套，提供定向配租住房6.02万套，累计为各层次人才提供安居服务约10万人次，支持人才购买商品住房1.14万套、123万平方米，为吸引、留住人才提供了

重要支撑。

此外，市住房城乡建委还正在大力探索“住房货币化”，为现有的住房保障体系提供重要补充，其中包括租赁补贴等。

今年7月1日，我市出台的《重庆市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暂行办法》将率先在中心城区施行，并逐步向全市铺开。补贴对象主要针对两类群体：一是本市城镇低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二是本市城镇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和公交司机、环卫工人。

本次租赁补贴面积标准为1人户20平方米/人、2人户及以上15平方米/人，每个家庭补贴面积的上限为60平方米。租赁补贴金额标准不低于20元/平方米，不高于25元/平方米，该金额标准实行动态调整，每两年向社会公布一次。

王静 刘廷 图片除署名外由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提供



渝中区双钢路老旧小区文化长廊 龙帆 摄/视觉重庆